

公告编号：2018-001

证券代码：835484

证券简称：分子态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东分子态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分子态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3月7日在梅州市梅县区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子态生物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6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周粤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申请借款并由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肆佰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以实际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以本公司名下梅州市梅县畚江镇碧桂园江山一街14号（原G146



号)别墅(房地产权证号：粤房地权证梅州市字第 0100076252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号：梅州市国用(2015)第 00775 号)、16 号(原 G146 号)别墅(房地产权证号：粤房地权证梅州市字第 0100076860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号：梅州市国用(2015)第 13391 号)房产作为该次贷款的抵押物，按《最高额抵押合同》设定抵押金额为叁佰陆拾壹万元整，抵押期限为伍年；同时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粤生先生及其配偶刘小惠女士为该次借款提供信用担保，上述担保属于关联担保；上述借款以本公司的经营收入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粤生代表公司办理相关贷款手续，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关系，董事周粤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广东分子态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8-001

广东分子态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8日

